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彭琳絮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7849
電子信箱：peng7667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1302533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清華大學辦理「2024年春之清華藝術節(Spring of Tsing Hua Arts Festival)」，請惠予轉知所屬教職員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3年2月6日清藝術字第11390010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清華大學為推廣藝文活動，訂於4月15日（一）起至5月24日（五）止辦理「2024年春之清華藝術節(Spring of Tsing Hua Arts Festival)」，請轉知貴校教職員生踴躍參加，並惠請貴校協助於學校網頁、臉書粉絲頁等相關管道廣為宣傳。
- 三、上開藝術節包含「國際音樂大師班指導課程」，由清華大學公開甄選全國具備音樂專長學生，接受國際大師親自指導。甄選音樂專長別及報名時間如下，請轉知貴校學生踴躍報名，詳細甄選作業、大師班師資與場次等內容，請參閱甄選報名網站 (https://art.nthu.edu.tw/?page_id=3971)：

(一)聲樂專長：自即日起至113年3月3日截止。

(二)小提琴專長：自即日起至113年3月17日截止。

(三)鋼琴專長：自即日起至113年3月17日（日）截止。

四、藝術節海報及相關訊息請至活動官網查詢下載

(<https://art.nthu.edu.tw/?p=4086>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

